

# 第64届高等教育博览会、 第二届建设教育强国·高等教育改革发展论坛 酒店预订相关说明

## （一）酒店预订

深圳市捷旅会展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捷旅”)负责处理酒店预订, 提供现场接待服务, 负责提供酒店产品, 收取住宿费, 开具住宿费发票(也可由所住酒店开具发票)。

本次酒店预订为线上预定, 预定后需在指定时间内支付房费才能保留房间(订房截止时间: 5月19日24:00)。参会人员也可自行预定其他酒店。

酒店预订咨询电话: 4008809805(参会代表); 4001500887(参会嘉宾)

## （二）住宿相关条款说明

### 关于付款及发票

#### 1. 付款

在线预定酒店后24小时内支付全额住宿费用方可保留房间预订, 住宿费用均付款至捷旅。

#### 2. 发票

##### （1）选择捷旅开具发票。

发票内容“经纪代理服务\*代订住宿费”。

捷旅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/专用电子发票, 可于5月19日24:00后自行“申请开票”。

发票开具: 提交住宿预订时, 选择“需要”发票, 选择发票类型, 填写发票抬头、税号及邮箱; 自主开票可进入“个人中心” — “我的发票”提交开票申请, 发票即以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。

##### （2）选择酒店发票。

需办理入住时于酒店前台再次支付房费, 原线上支付的房款将作为房间预留的担保金。酒店收到房费后, 开具等额发票。原线上支付的留房担保金将于会议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退回至原支付款账户。

#### 3. 水单

a. 选择捷旅开具发票, 可于05月20日24:00后自行下载“水单”。

b. 选择酒店发票, 需在酒店接待台/酒店前台获取酒店“水单”。

备注: 保持三流一致(收款方、发票开具方、水单出具方)

### 住宿预定取消及退款条款

（1）5月19日24:00前可免费取消预订, 留房定金将于3个工作日内全额退回至原付款账户。

（2）5月20日00:00-5月20日24:00取消预订, 收取首晚房费; 剩余留房定金将于会议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退回至原付款账户, 首晚房费发票将于会议结束后7个工作日提供给参会代表。

（3）5月21日0:00及以后取消预订, 收取全段房费, 发票将于会议结束后7个工作日提供给参会代表。